

山西光益生科技有限公司半导体无创光疗技术应用研究 及产业化应用示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7月16日，山西光益生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半导体无创光疗技术应用研究及产业化应用示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国家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的相关通知》（晋环许可函〔2018〕39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长治高新区行政审批局对项目环评批复（长高行审函〔2024〕19号）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山西光益生科技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山西灏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应邀到会的环保专家。验收期间，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代表对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竣工环保验收报告的介绍，查阅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讨论和审议，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山西省长治市长治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漳泽工业园宝源路53号6号楼1-2层，地理坐标为东经113度5分56.418秒、北纬36度14分33.201秒，新建，设计年生产接触式紫外无创光疗仪100000套，实际年生产接触式紫外无创光疗仪100000套。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见表1。

表1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表

类别	项目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全封闭厂房内，建筑面积为4750m ² ，共2层，包括生产区、装配区、检测区、办公区、会议室、原料库、成品库、半成品实验室、成品实验室等	位于全封闭厂房内，建筑面积为4750m ² ，共2层，包括装配区、检测区、办公区、会议室、原料库、成品库、

			半成品实验室、成品实验室等
	生产区	位于二楼东北侧，建筑面积860m ² ，内设全自动视界印刷机、多功能贴片机、高速贴片机、回流焊等	位于一层，建筑面积860m ² ，主要功能为产品组装
	装配区	位于1层中间部及北侧、建筑面积为303m ² ，用于半成品组装，内设包括自动焊线机及自动点胶机	位于1层中间部及北侧、建筑面积为303m ² ，用于半成品组装，采用外购半成品，不涉及焊接、点胶工艺
	检测区	位于1层，装配区东侧，建筑面积为120m ² ，用于产品性能检测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来料检验室	位于1层南侧，用于检验原料是否合格，建筑面积为44m ²	与环评一致
	办公区	位于2层西侧、东南侧及1层东南侧，总建筑面积为507m ²	与环评一致
	会议室	位于2层东南侧及1层西侧，建筑面积为280m ²	与环评一致
	半成品实验室	位于生产车间1层西侧，建筑面积为73.3m ²	与环评一致
	成品实验室	位于半成品实验室南侧，建筑面积为28.6m ²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库	位于生产车间1层东北侧，建筑面积为367m ²	与环评一致
	成品库	位于原料库南侧，建筑面积为114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暖	采用空调供暖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漳泽工业园区供电管网接入	与环评一致
	给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接入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锡膏熔化废气	全封闭回流焊经废气收集口收集，自动焊线机、点胶机上方设置集气管收集，通过废气收集管道采用1套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无组织排放。
		焊接废气	
		点胶废气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置于室内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废弃包装材料	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与环评一致
	不合格品	返回前道工序进行返修	与环评一致
	废锡膏桶	由厂家回收	不涉及焊接，无废锡膏桶产生
	废胶水瓶	由厂家回收	不涉及点胶，外购半成品部分需进行少量补胶，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废硅胶处理剂瓶	/	
	废矿物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无废气产生，不涉及废气治理设施，无设备进行维修
	废活性炭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12月21日，长治高新区行政审批局对本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2312-140451-89-05-443341。2024年3月，委托山西蓝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山西光益生科技有限公司半导体无创光疗技术应用研究及产业化应用示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5月11日，长治高新区行政审批局以长高行审函〔2024〕19号文对项目报告表予以批复。2025年4月24日，山西光益生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140491MACUB6045G001Y，有效期为2025年04月24日至2030年04月23日。

2025年2月开工建设，2025年3月竣工，2025年4月调试，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环保工程投资为5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0.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半导体无创光疗技术应用研究及产业化应用示范项目所有工程内容，本项目环评中所涉及其他产排污工序不再建设。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项目主要变动情况见表 2。

表 2 项目主要变动一览表

类别	环评拟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原因	
生产车间	生产区	位于二楼东北侧，建筑面积 860m ² ，内设全自动视界印刷机、多功能贴片机、高速贴片机、回流焊等	位于一层，建筑面积 860m ² ，主要功能为半成品组装	直接外购半成品进行组装，不涉及点胶、焊接等工序
	装配区	位于 1 层中间部及北侧、建筑面积为 303m ² ，用于半成品组装，内设包括自动焊线机及自动点胶机	位于 1 层中间部及北侧、建筑面积为 303m ² ，用于半成品组装，采用外购半成品，不涉及焊接、点胶工艺	
环保工程	锡膏熔化废气	全封闭回流焊经废气收集口收集，自动焊线机、点胶机上方设置集气管收集，通过废气收集管道采用 1 套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无组织排放。	无废气产生	无焊接、点胶工序
	焊接废气			
	点胶废气			
	废锡膏桶	由厂家回收	无废锡膏桶产生	不涉及焊接、点胶工序，外购半成品部分需进行少量补胶，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无废气产生，无废气治理设施，无设备进行维修
	废胶水瓶	由厂家回收	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置	
	废硅胶处理剂瓶	/		
废矿物油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无危险废物产生		
废活性炭				

对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要求，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工程环保设施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情况见表 3、表 4。

表 3 环评要求和企业实际完成情况表

类型	污染物/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气环境	焊接废气	颗粒物	全封闭回流焊经废气收集口收集，自动焊线机、点胶机上方设置集气管收集，通过废气收集管道采用 1 套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无组织排放。	无焊接、点胶工序，无焊接、点胶废气产生	
	锡膏熔化 废气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点胶废气	非甲烷总烃			
地表水环境	职工生活	SS、NH ₃ -N 等	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最终排入长治高新区漳泽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声环境	设备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置于室内。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	废弃包装材料	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与环评一致	
		不合格品	返回前道工序进行返修	与环评一致	
		废锡膏桶	由厂家回收	无焊接、点胶工序，外购半成品部分需进行少量补胶，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废胶水瓶	由厂家回收			
	危险废物	废硅胶处理剂瓶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置	不涉及焊接，点胶工序，无废气产生，无废气治理设施，无设备进行维修
		废矿物油			
	废活性炭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土壤及地下水防止措施主要为根据项目所在地的地形特点优化地面布局，对厂房地面进行硬化及分区防渗防止土壤及地下水环境污染，并且在运营期加强管理。通过对厂区各区域采取以上有效防渗措施后，能有效防止渗漏造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已按环评要求完成	
生态保护措施	/			已按环评要求完成	
环境风险	制定风险应急措施，加强监控和环境管理；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增强安全防范风险的意识，针对运			已按环评要求完成	

防范措施	营中可能发生的异常现象和存在的安全隐患，设置合理可行的技术措施，制定严格的操作规程。 对易发生火灾的部位实行定期的巡检制度，及时发现问题，尽快解决；严格执行防火、防爆、防雷击、防毒害等各项规程规范；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及高效的安全生产机构，一旦发生事故，要做到快速、高效、安全处置。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应完善现有的环境管理组织，负责整个厂区的环保工作，负责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履行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控职责。	已按环评要求完成

表 4 环评批复要求和企业实际完成情况表

序号	环评批复中要求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1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根据实际情况，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无废活性炭、废锡膏桶产生，无需进行设备维修，无废矿物油产生，外购半成品部分需进行少量补胶，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其他废水、噪声、固废均与环评一致。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5年4月28日-29日，委托内蒙古泽铭技术检测有限公司于对本项目废水、噪声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ZM250425596X）。监测期间工况84.1%以上。

（一）废水

生活污水总排口pH为7.6-7.8，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均值为50.5mg/L，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140mg/L，氨氮浓度均值为12.1mg/L，悬浮物浓度均值为98mg/L，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级标准限值要求。

（二）噪声

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等效声级为49.3-50.8dB（A），夜间噪声等效声级为42.4-43.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348-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三）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弃包装材料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进行处理，不合格产品返回前道工序；废胶水瓶和废硅胶处理剂瓶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四）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运营过程无废气产生，废水、噪声、固废等经采取污染治理措施后，可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山西光益生科技有限公司半导体无创光疗技术应用研究及产业化应用示范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按照环评和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无重大变动；监测结果表明，各项污染物均满足达标排放要求。逐一对照核查，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见后

山西光益生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6日

**山西光益生科技有限公司半导体无创光疗技术应用研究及产业化应用示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胡明贵	山西光益生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8515479266	
专家	田全明	淮海集团	高工	13467029299	
	张燕	山西省长治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	15235571688	
	崔兴中	长治市县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15303559321	
编制单位	马强	山西灏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5535842092	